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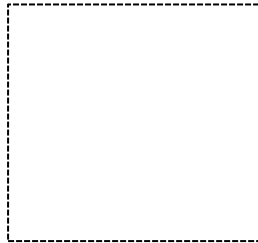
防疫隔離請假及有無支領薪資證明

請假人	姓名		出生 日期		身分證 統一編號	
請假事由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衛生主管機關認定應居家隔離或檢疫、集中隔離或檢疫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為照顧生活不能自理的受隔離或檢疫者。				
防疫隔離請假 日期		請據實逐日填寫請假日期				
請假期間 有無支領薪資		(1) 無支領薪資 _____ 日 (2) 有支領薪資 _____ 日				
統一編號： 單位名稱： 負責人： 單位電話：() _____ 單位地址：						

以上資料確實無訛

特此證明

單位印章：



負責人印章：



註：依勞動基準法第 36 條第 1 項規定：「勞工每 7 日中應有 2 日之休息，其中 1 日為例假，1 日為休息日」，國定假日、例假及休息日雇主應給薪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